



Critique Of
"Knowledge Economy"

"知识经济"批判

叶险明 著

↓

F062. 3/8

2007

*Critique Of
"Knowledge Economy"*

"知识经济"批判

叶险明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夏青
版式设计:顾杰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知识经济”批判/叶险明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9
ISBN 978 - 7 - 01 - 006159 - 7

I. 知… II. 叶… III. 知识经济—研究 IV. F06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8373 号

“知识经济”批判

ZHISHI JINGJI PIPAN

叶险明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5.25
字数:324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6159 - 7 定价:42.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序言 在当代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条可供选择的思路

马克思主义哲学向来以正确应对时代的挑战作为其发展的契机。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一个重要规律。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及其发展正在对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产生深远的影响，同时也在哲学特别是历史观层面上提出了不少亟待回答的重大问题，从而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发展的一个重要切入点。

在对这方面问题的研究中，西方学术界“科学技术决定论”思潮占主流。不过，其中存在着“技术乐观派”与“技术悲观派”的对立。前者的主则是：“知识经济”时代是完全不同于工业时代的新时代，“知识经济”是完全不同于工业文明的新文明，它标志或预示着新的产业革命的到来；它正在或将会从根本上改变人类社会的结构、生存基础、交往关系、认识方式和生活方式等，最终会解决全球问题（包括取代物质资源、解决物质资源匮乏问题）、消除世界的两极分化和不平衡发展，从而使整个人类进入美好的未来。“悲观派”虽然也承认“知识经济”将会给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带来巨大的变化，但对这种变化的价值判断和对未来的看法则与“乐观派”大相径庭。例如，它认为，就人来说，信息程序将使人陷入一种“由电脑世界带来的新的孤独之中”；就整个世界来说，信息等高科技将使人类社会的贫富分化加剧，各种“公害”也会在“高科技的形式下”继续蔓延。

我以为,上述这两派的观点虽然在历史观方面值得商榷,但其中都包含不少合理成分。当然,西方学术界也存在着不同于“科学技术决定论”思潮的观点。20世纪末以来,复杂性研究在西方学术界日渐兴起。在复杂性研究中,复杂性科学技术观占有重要的地位。一些西方学者基于复杂性科学技术观提出的“技术的社会形成”理论,就是对“科学技术决定论”的批判。但是,至少在可以预料到的将来,在西方,无论是作为一种学术思潮,还是作为一种社会思潮,“科学技术决定论”的主流地位是不会从根本上动摇的。

我国学术界对“知识经济”的研究始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但作为一种“研究热潮”是20世纪90年代末期以来才兴起的。其间,有关“知识经济”的著述之多,用“铺天盖地”来形容是不为过的。然而,细微观之,其中虽然有的学者也提出了并初步探讨了“知识经济”的时代定位问题、“虚拟”对人的选择活动和哲学出发点的影响问题、知识经济与人的思维方式转变的关系问题、“网络”关系与现实世界的关系问题、“知识价值论”问题、“信息生产力”问题、知识经济与全球化的关系问题等,并取得了一定成果,但总的说来,对“知识经济”中的哲学特别是历史观问题作系统、严肃的研究却是比较缺乏的。其主要表现有二:一是很少有对西方学者就“知识经济”所提出的哲学特别是历史观问题作正面系统探讨的著述问世;二是在一些发表的有关“知识经济”的哲学特别是历史观问题研究的著述中存在着简单地“转述”西方学术界相关观点的倾向。或许正因为如此,在对“知识经济”的宣传和研究中,学术界不时地出现一些不准确或不科学的提法。

不过,近几年来,关于知识经济的研究开始逐渐冷却。我以为,这或许并非是件不好的事情。学术研究的规律决定了学术研究也是一个“由表及里”、由现象到本质、由庞杂到精深的复杂过程。某一学术研究点的“热”是不能维持多久的。由“热”变“冷”往往是学术研究深入的外在表现形态。随着知识经济研究的深入,“炒作的

因素”被逐渐排除，一系列哲学基本理论问题随之浮出“水面”。而对这些哲学基本理论则需要认真、冷静和长时期的思考。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我自以为还能勉强“沉”下来，潜心于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及其发展所提出的哲学特别是历史观问题的研究。知识经济及其构成因素在全球化范围内的发展的的确给马克思主义提出了新的问题。有些人也因此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理论产生了怀疑。如何回答这些问题，关系到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当代的命运。在研究中，我试图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理论层面上系统考察知识经济与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关系及其发展趋势，以为在当代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一条可供选择的思路。本书是从九个相互联系的方面展开“知识经济”批判的。为了便于学界同行对我的批判进行再批判，在这里，我对本书的研究逻辑和基本观点加以简略地介绍。

一、关于“知识经济”范畴的辨析

这是展开对“知识经济”批判的逻辑起点。从其现实基础看，人们时下所说的“知识经济”实际上是对现代科学技术革命的信息功能和属性及其社会作用和影响的范围、结果与趋势的一种概括，它标志着工业化和现代化进一步的深化和拓展，是工业化和现代化发展的新阶段，故对其意义绝不能低估。但是，以实体性的生产资料生产和实体性的消费资料生产为基础的“知识经济”并不预示着完全不同于工业时代的新时代和完全不同于工业文明的新文明即将出现，也不预示着新的产业革命即将来临。仅就直接生产过程而言，至少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现代科技革命的信息功能和属性及其发展不会创设出使人完全从直接生产过程中解放出来的条件，当然也不会创设出一种崭新的生产方式。从现代科学技术革命的整体、社会生产各个环节以及整个社会发展等方面来看，以微

电子技术为先导和核心的现代科学技术革命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人类投入到直接生产过程中的体力劳动以及逻辑判断劳动,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其他产业部门的发展,并为新的技术体系和生产体系的转换创造了某些有利的条件,但是它还不能从根本上改变工业革命以来形成的大机器生产结构,从而也不可能从根本上打破工业革命以来所确立的大机器生产方式的限制,当然也不可能导致新的产业革命。在目前乃至今后一个漫长的历史时代内的社会生产体系中占主导地位的仍然是大机器生产方式。世界历史进程表明,由工业革命所开创的生产和文明时代现在直至后的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仍将继续存在和发展下去。首先,工业革命是社会化大生产的开端,是世界现代化的历史起点和逻辑起点,它与当代世界的现代化过程有着直接的、紧密的内在联系。正因为如此,自工业革命以来,技术和知识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越来越大。再则,工业革命开创了世界市场,开始把各个民族或国家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使历史越来越向世界历史转变。然而,这一转变过程至今远未完成。在马克思看来,从资本主义世界历史时代及其演变发展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世界历史时代全面取代资本主义世界历史时代,是“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变”的整个过程。在这一过程尚未完成之前,不会也不可能出现与工业文明完全不同的新的文明时代。最后,发轫于工业革命的工业化和现代化的社会过程,是世界各国都要大体经历的社会过程,而在这一过程中所出现的全球问题和主要社会问题迄今非但没有解决,而且日益严重,越来越威胁到人类的生存和发展。虽然当代人已从增长方式以及社会和人的发展目标等角度认识到了这两大类问题对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危害,并为限制这种危害付出了种种努力,但从世界历史的范围来看,我们这个时代的文明仍属于工业文明,离“人和自然界之间、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的社会相去甚远。“知识经济”的发展归根结底是受现代科学技术革命的发展特别是物质生产和财富的发展所制约的。这是“知识经济”发展的根本规律。

二、关于“知识经济”中的历史观基本问题

在系统阐述马克思考察生产力问题的本体论视角和辩证法视角及其相互关系与“知识经济”间内在联系的过程中,我试图科学诠释“知识经济”中的历史观基本问题。一方面,生产力本体论意义上决定作用的逻辑结构以及物质生产力与其发展形态的逻辑关系,是科学理解辩证法意义上的物质生产力和精神生产力相互决定作用、特别是“知识的创造”和人类的一般智慧在整个生产力系统发展中的决定作用的逻辑前提。因为,物质生产力和精神生产力的相互决定作用、特别是“知识的创造”和人类的一般智慧在整个生产力系统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归根结底只能是在一定的物质生产力基础上发生和发展。如果把“知识经济”置于本源的地位,那么,断言“智力和知识已成为现代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因素”,从而取代了物质资料生产作为社会结构的深层基础地位,就是“合乎逻辑”的了。进而言之,脱离开或不能正确把握考察生产力问题的本体论视角,使“知识的创造”和人类的一般智慧在整个生产力系统发展中的决定性作用超越考察生产力问题的辩证法视界,那么这种决定性作用本身必然会被扭曲:似乎“知识的创造”可以脱离开它的物质基础,似乎人类的一般智慧将决定今后的历史发展进程,似乎“知识经济”可以解决包括物质资源匮乏在内的一切全球问题。如果我们在实践中以这种历史观为指导,不要说发展“知识经济”,就连以往所取得的经济发展成果都保持不住。可见,让变换了形态的唯心史观侵入对“知识经济”问题的探讨,这既不利于我们科学地认识“知识经济”形成和发展的一般规律,也不利于我们脚踏实地地发展中国特色的“知识经济”。不过,“知识经济”不能从本源的意义上来理解,不能把“知识经济”置于本源的地位,并不是说从考察生产力问题的本体论视角来探讨“知识经济”没有意义,恰恰相反,只有从考察生产力

问题的本体论视角来科学地把握“知识经济”及其形成和发展的过程,才能进而从考察生产力问题的辩证法视角来全面、正确地揭示“知识经济”的内涵和由以成立的内在根据。

另一方面,科学理解辩证法意义上的物质生产力与精神生产力相互决定作用、特别是“知识的创造”和人类的一般智慧在整个生产力系统发展中的决定作用,又有助于全面把握生产力本体论意义上决定作用的逻辑结构以及物质生产力与其发展形态的逻辑关系。从生产力辩证发展过程的视角看,“知识经济”就是以物质生产力为根基,以精神生产力为主导的物质生产力和精神生产力相互联系、相互渗透和相互转化的生产力系统;从广义的社会生产结构的角度看,“知识经济”就是以物质生产为根基,以知识的创造、传播、分配和使用为主导,并囊括教育、高科技等领域的相对独立的社会经济系统。关于“知识经济”范畴的生产力辩证发展过程视角的界定和广义的社会生产结构视角的界定,在方法论上是有机统一的。^①现代社会生产的发展过程表明,人类的一般智慧和精神生产力越发展,社会生产越是在更大的程度上受到一般的智力的控制并按照这种智力得到改造。当然,在上述生产力系统中,物质生产力和精神生产力之间存在着辩证法意义上的相互决定作用关系,但“知识经济”更强调的是精神生产力在这一系统中的决定作用。因此,“知识经济”并非是无稽之谈。忽略或不能正确、充分地估计“知识经济”的作用和意义,我们就不可能搞清楚现代生产力是如何发展的,就

^① 在这里需要说明的是:我在本书中从生产力辩证发展过程和广义的社会生产结构这两个相互联系的视角对“知识经济”进行了界定,但这并不意味着“知识经济”已经成为一种现实。至少从目前来看,“知识经济”还处于萌生阶段,它主要还是作为一种趋势而存在的。人们时下所说的“知识经济”实际上是“知识经济”的基础和构成要素及其作用。“知识经济”与“知识经济”的基础和构成要素及其作用是有本质区别的,虽然它们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不过,在正确把握它们之间区别的前提下,在话语表述中有时把“知识经济”的基础和构成要素与“知识经济”重叠使用也未尝不可。因此,为了逻辑表述的方便,在本书中,我在许多场合也把“知识经济”的基础和构成要素及其作用有条件地称为“知识经济”。

不可能把握现代生产力发展的过程、规律及其内在机制,从而也就不可能正确制定和实施符合现代生产力发展一般规律的发展战略。这样也就难免不在教育、文化、科技和市场体制的建设方面产生重大失误。从哲学方法论上看,忽略从广义的社会生产结构的角度特别是生产力辩证发展的视角上把握“知识的创造”和人类的一般智慧在现代生产力发展中所起的越来越突出的决定作用,就必然易于导致对生产力本体论意义决定作用的逻辑结构以及物质生产力与其发展形态的逻辑关系的机械的或宿命式的理解。

三、关于马克思生产关系理论在 当代的坚持和发展

就如何在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发展的条件下坚持、丰富和发展马克思生产关系理论这一重大课题,我从三个相互联系的方面展开探讨:

其一,从生产关系演变发展的历史和逻辑的角度,重点探讨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结构变化,勾画这种变化的基本轮廓,揭示其规律和趋势,以科学把握生产关系在现时代的新特点。在这方面,我提出了“生产资料系统”和“生产资料系统所有制关系”的范畴,提出并阐述了“实体性生产资料”与“知识性生产资料”、“实体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与“知识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间的区别和联系问题,试图初步构建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结构变化理论。在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发展的条件下,与生产资料系统中的知识性生产资料越来越居主导地位的倾向相适应,在生产资料系统所有制关系中也必然出现知识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越来越占主导地位的倾向。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结构变化使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所有特性和管理特性发生了重大变化,即构成“生产资料系统所有制关系”的“所有权”和“管理权”具有了越来越突出的社会化特性,其

主要表现是：“所有权”主体日趋分散化和多元化；“所有权”和“管理权”的分离日趋增大，这两者间的关系越来越复杂。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结构变化在人们生产过程的相互关系中表现为旧有的统治与被统治关系的形态开始解体（这里指现代西方社会），在分配关系中表现为人的素质和能力在分配中占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其二，通过对“知识”、“财富”和“所有”的解释学意义上的分析以及对“生产资料系统所有制关系”的历史学和经济学视域的考察，我认为，“知识所有权关系取代生产资料所有权关系、对知识的占有决定对社会财富的占有”的公式在逻辑上和事实上都说不通。从以实体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为主体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到以实体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为基础、以知识性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为主导的生产资料系统所有制关系的变化，不会也不可能导致所谓的“劳动雇佣资本”的所有制关系状态的出现。我以为，不搞清这方面的问题，就必然会曲解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发展给生产关系带来的变化。这样，在当代对马克思生产关系理论的丰富和发展就无从谈起。

其三，在现代科学技术革命和知识经济的发展中所发生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结构变化，对当代资本主义和当代社会主义演变发展的影响将是深远的。在这一变化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将完成向私有制高级形态的转变，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则将完成向公有制的现代形式的转变。总之，深入探讨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结构变化的内容、机理和规律，辨明有关理论上的重大是非，这不仅会导致对唯物史观一系列基本理论的重新认识，而且也会导致对当代一系列重大现实问题的重新批判性思考。

四、关于虚拟与现实关系研究的方法论

马克思哲学革命的最基本的特征之一就是完成了对作为哲学

基础的“现实”诠释的革命性转变,从客观性、历史性和辩证否定性的角度科学规定了作为哲学基础的“现实”,从而把“根据现实”与“超越现实”有机统一起来。马克思哲学革命对“哲学现实基础”的科学诠释,在逻辑上蕴含着对虚拟与现实关系研究的方法论。从虚拟与现实关系的本体论层面看,人类生存和发展的规律决定了人类认识和改造现实世界的程度规定虚拟现实发展的程度。在这方面我提出了“广义的现实世界”和“狭义的现实世界”范畴,认为即便虚拟现实技术发展到了今天的人们难以想象的程度,虚拟现实仍然要以现实世界为基础。首先,从内容上看,网络空间的“真”归根结底来源于现实世界的“真”。其次,从技术基础上看,网络世界的“真”是由现实世界的“真”所支撑的,如软件、全息图像、计算机设备、自然语言、传感手段和模式识别等。网络世界的“真”虽然具有不同于现实世界的特性,但前者是由后者所制造的这一点,则是毋庸置疑的。目前,虚拟现实技术还是很“初级”的,人们还只是能虚拟现实体和现实关系属性的某个侧面,且所虚拟的又仅仅是全部现实体和现实关系属性的很少的一部分。数字化虚拟既直接体现了现时代的人类认识和改造现实世界的能力,又直接反映了现时代的人类认识和改造现实世界的局限性。人类对现实世界的认识和改造从而对自身的认识和改造是一个无止境的过程,与之相适应,数字化虚拟的发展也是一个无止境的过程。所以,从总体上看,网络空间的“真”在本体论意义上永远不可能具有同现实世界的对等地位。

从虚拟与现实关系的历史观层面看,“网络关系”的基础是现实社会,“网络关系”的主体仍然是现实社会中的人,现实社会关系在本源上决定“网络关系”。“网络关系”是现实社会的逻辑补充和延伸,这种补充和延伸绝非是对现实社会简单的、机械的复制,而是对现实社会各方面关系的一种能动的反映,是现实社会“动能”的一种“释放”,从而必然对现实社会产生巨大的作用:推动其调整,促进其发展。有关这方面的问题是值得我们深入研究的。但是,“网络关系”的这些特点仍不足以成为把“网络关系”视为一种与现实社会相

并列的社会的根据。无论“网络关系”如何发展,都不会出现所谓的“人的活动结构和社会结构的二重化”,即“单一结构的现实社会变化为包括虚拟社会和现实社会的双重结构”。通过伦理规范、法规建设、教育与监控、心理援助、个人自我调整等对网络交往行为加以约束和调整,以促进网络人际关系的健康、和谐的发展,这无疑是正确的,但这已不是独立的网络行为了,而是现实社会的发展对“网络关系”的要求了。“网络关系”的调整只能是现实的社会关系调整的必然的逻辑结果,尽管“网络关系”的调整又可反过来促进现实社会关系的发展。对网络关系和网络关系主体的调整和改造所依据的根本原则就在于:是否有利于现实社会的发展。

从虚拟与现实关系的认识论层面看,“数字化虚拟”的出现和发展的确极大地冲击了机械的、形而上学的主客二元式的本体框架和认知结构,丰富和发展了我们对人的实践的“绝对性”和认识能力的“至上性”的认识,但主观与客观、现实与可能、现实性可能与非现实性可能、可能与不可能、“真”与“假”间的相对界限是不会随之消解的。虽然,数字化虚拟使“真”的外延扩大了:一方面,数字化虚拟补充、替代和延伸了现实体和现实关系的部分功能,使人们不必通过相应的现实体和现实关系就能获得它们的某些功能,如虚拟商店、虚拟金融机构、虚拟社区等;另一方面,数字化虚拟向现实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渗透,使数字化虚拟同某些现实体和现实关系耦合而形成新的功能。但是,数字化虚拟本身并不存在所谓真和假的问题。“真”和“假”是对虚拟内容的判断,而不是对虚拟本身的判断。此外,通过对认识与现实的社会实践联结环节的丰富和扩展,数字化虚拟实现其向现实的社会实践的渗透,这就使现实的社会实践具有了虚拟性。社会实践的虚拟性意味着某些数字化虚拟类型已经构成现实的社会实践的一个组成部分,作为现实的社会实践的一个重要环节而存在了。然而,社会实践的虚拟性不同于一般的“虚拟现实”。虚拟现实不是现实的社会实践,它没有也不可能构成新的相对独立的实践形态。

五、关于马克思主义时代观在当代的坚持和发展

从社会认识的表层上看，“时代”是人们对一定的重大社会历史事件及其所引起的一系列社会关系变动的度的范围的一种称谓，但从社会认识的深层上看，“时代”是人们认识社会发展的时空坐标系。这样，就产生了历史哲学视野中的“时代观”。然而，“时代观”有科学与非科学之分，正因为如此，在人们认识社会历史发展和现实重大社会问题的过程中才有不同的“时代观”碰撞。在对知识经济的认识上也概莫能外。近些年来，学术界有不少关于知识经济的“时代提法”，如：“知识经济时代”、“网络时代”、“数字化时代”、“虚拟时代”、“新经济时代”等，我以为，这类“时代提法”，如果仅用于具有“普及”意义的一般宣传，或仅用于对我们所处时代一定阶段上科技和经济生产发展的某些特征及其趋势的称谓，似乎还无可厚非，但若将其泛化，视为时代性质的根本变化或时代性质即将发生根本变化的标志，那就值得推敲了。

以“五形态”论为主体，在逻辑上规定和包容对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多层次的考察；全面把握时代的性质和特征间的关系；正确昭示时代发展的总脉络；科学揭示较低一级的历史时代向较高一级的历史时代发展的必然性和复杂性，这四个方面构成了马克思时代观的基本逻辑框架，决定了其特有的方法论功能。在马克思主义时代观看来，人类自20世纪初以来所处的历史时代是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还占统治和支配地位的历史时代。对现代科学技术及其作用过程的科学认识必须基于对一定性质时代的演变发展的正确把握。虽然近百年来人类社会发生了巨大变迁，不过时代的这一性质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在目前学术界关于知识经济的种种“时代提法”中存在着一种背离科学的时代观的倾向，即把从技术经济或科学技术角度对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把握视为

对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总体把握。就科学技术发展与社会整体发展关系的复杂性而言,马克思的时代观高度重视科学技术及其作用,但不是“唯科学技术”论。马克思把科学技术视为推动社会发展的“新生力量”和“革命力量”,这无疑是正确的,但他对这一论断是有限定的:科学技术不会直接导致社会的整体进步,它对社会整体的推动作用是通过与一系列社会中介环节的相互作用来实现的,因此,说科学技术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新生力量”和“革命力量”,这是就其作用的最终的逻辑结果而言的,而不是就其作用的具体过程而言的。

如果就其作用的具体过程而言,科学技术发展与社会整体发展间的关系则是复杂的。首先,科学技术对社会整体发展的推动作用是通过一系列重要的社会中介环节而实现的,而不是直接的或“立竿见影”的。无论科学技术和社会发展的程度有多高,这一点都是不会改变的。所谓“一系列社会中介环节”指的是“技术—工艺生产方式”、生产劳动的组织—管理形式、社会分工、社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生活方式、交往方式、历史文化传统、社会心理等。如果这些社会环节不发生重大变化,那么社会总体的质的变化就是不可能的。另外,科学技术的发展对社会其他各个层面的影响又是复杂的。有的社会层面接受科学技术发展的影响比较快,如“技术—工艺生产方式”、生产劳动的组织—管理形式、部分的社会分工形式以及生活方式和交往方式的表层等,而有的社会层面接受科学技术发展的影响则比较慢,如社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特别是上层建筑、历史文化传统和社会心理等。这就构成了科学技术发展作用的不均衡性。再则,上述一系列社会中介环节的重大变化不仅仅取决于科学技术本身的发展,而且取决于各个社会中介环节之间的相互作用以及它们自身的发展状况。进而言之,上述每一个社会中介环节都有其自身相对独立的发展规律,科学技术的发展对这些社会中介环节作用的程度取决于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和它们自身发展的程度。最后,科学技术发展的作用本身又受其他社会层面的制

约。因此,从技术经济或科学技术角度直接确定时代的性质,这既不能昭示人类社会在其不同发展阶段上的最根本、最深层的社会层面与其他社会层面间的内在逻辑联系,确定人类社会不同发展阶段或时代的性质,也不能正确认识时代的性质与时代的特征间的关系,把握社会历史发展的总脉络,揭示较低一级的历史时代向较高一级的历史时代发展的必然性和复杂性。

我以为,在目前学术界关于“知识经济”的种种时代提法中所反映出的从技术经济或科学技术角度直接确定时代的性质的观点,其方法论上的错误就在于:用技术经济形态的分析取代社会形态的分析,把历史时代发展的某一层面等同于社会历史发展的总体,把时代的特征等同于时代的性质,忽略由较低一级的社会发展阶段向较高一级的社会发展阶段转变的复杂性,从而把科学技术的发展与社会整体进步的关系简单化。这也从反面说明了,在我们所处的风云变幻时代中必须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时代观。

六、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的科学批判及其当代启示

从文明形态及其演变发展的角度梳理马克思关于对工业文明科学批判的思想,对我们进一步反思现代科学技术和知识经济发展中的历史观问题无疑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的科学批判包含着三个相互联系的内容:对工业文明社会的人(和社会)与自然关系的批判;对工业文明社会的人与社会关系的批判(这两个方面的批判包括对人们关于人与自然关系和人与社会关系的错误观念的批判);对人和社会在未来发展的科学预见。我以为,从方法论上看,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社会人与自然关系的批判至少说明这样三个方面的问题:首先,对“生产力”范畴决不能仅从“征服、改造”的意义来理解。必须把“征服、改造”与“调整和控制”联系起来。唯其如此,我们才能从人类文明和生产力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窥

视到人与自然关系发展的历程及其趋势，并进而全面地把握工业文明和现代生产力的发展规律及其趋势。再则，人在处理自己与自然界物质变换关系的过程中，不仅要使自己的行为符合某一自然形态的发展规律，而且要使自己的行为符合整个生态环境的发展规律。最后，科学的自然—历史观一方面决定了马克思始终把人与自然的关系置于整个生态系统中来考察；另一方面又决定了他始终把人与自然关系的发展视为整个生态系统发展的主线，并进而把生产力的发展视为人与自然关系发展的实质和动力。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社会人与自然关系批判所蕴含的现代精神，对于当代社会主义国家的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邓小平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上升为社会主义本质来认识，这无疑是正确的，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有一个文明尺度或文明内涵的问题。从文明形态及其演变发展的角度上看，作为社会主义本质的“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在继承工业文明一切肯定成果的基础上对其局限性的超越，而绝不是再现工业文明的局限性。当然，这种“超越”将是一个漫长、复杂的历史过程。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社会人与自然关系批判所蕴含的现代精神，对于当代社会主义国家的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在阐释马克思对工业文明社会人与社会关系批判的过程中，结合学术界对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和现代化问题的探讨，通过对马克思关于工业资本主义制度和工业革命及其所造就的工业文明社会中科学技术异化的思想与“西方马克思主义”关于对现代西方工业文明社会中科学技术异化的思想的比较，我着重分析了工业文明大背景下的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生产力和科学、西方发达工业社会所出现的普遍异化这三者之间的关系，认为：首先，社会主义制度可以避免或消除发达国家工业化和现代化过程中所出现的普遍异化，但这是就社会主义制度发展的最终逻辑结果而言的。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至少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属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而这种不完善的社会主义是不可能从根本上避免或消除发达国家工业化和现代化过程中所出现的普遍异化的，虽然它为我们完成这一